

# 新宾满族自治县扶贫开发办公室文件

新扶办发〔2017〕9号

## 关于取消贫困户实用技术培训 计划的申请

县政府：

依据《关于印发辽宁省财政专项扶贫发展资金管理办的通知》（辽财农〔2017〕305号）文件内容，《关于修订辽宁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的通知》（辽财农〔2014〕131号）文件废止。《关于上报2017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计划的报告》（新扶办发〔2017〕1号）文件中，贫困户实用技术培训项目申请取消，计划培训资金10万元用于其他扶贫项目。

特此申请。

新宾满族自治县扶贫开发办公室

二〇一七年六月九日

